

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3日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2015年7月13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关于准予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进行募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声明对本基金的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书中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的基金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对购买本基金的风险作出任何承诺。风险揭示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市场，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交易市场的波动而产生波动，投资人投资在货币基金上，应了解了解该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结合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性风险、非系统性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标的特定风险及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上市的小型私募基金，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流动性风险在于该类基金采取非公开发行和销售，由于公开发行的限制，外部评级机构一般不对这类基金进行评级，可能会影响投资者对基金的认知，从而影响基金的流动性。本公司将密切关注该类基金的流动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结合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系

统性风险、非系统性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标的特定风险及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黄金衍生品，黄金衍生品是一种金融合约，其价值取决于一种或多种基础资产的价格，其评价的主要因素是挂钩标的资产的格和价格波动，投资者在买卖时通常会面临复益，不当的杠杆使用可能使基金净值面临损失，期间投资会使用保证金制度，由保证金不适当的杠杆效应，出现不能支付的违约金时，可能会使投资人权益遭受重大损失。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声明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但不表示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和收益做出任何承诺。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声明对基金的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书中中国证监会注册，但

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的基金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对购买本基金的风险作出任何承诺。风险揭示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市场，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属

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净值会因

为证券交易市场的波动而产生波动，投资人投资在货币基金上，应了解了解该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

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结合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系统性风险、非系统性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标的特定风险及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上市的小型私募基金，中小企

业私募债的流动性风险在于该类基金采取

非公开发行和销售，由于公开发行的限制，外部评级机构一般不对这类基金进行评级，可能影

响投资者对基金的认知，从而影响基金的流动

性。本公司将密切关注该类基金的流动

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

场，并结合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类风

险，包括但不限于：系

统性风险、非系统性风险、管理风

险、流动性风险、标的特定风

险及其他风

险等。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声明对基金的真

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书中中国证监会

注册，但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基金价值和收

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示对基金的投

资价值和收益做出任何承诺。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声明对基金的真

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书中中国证监会</